

新竹縣選舉委員會第 257 次委員會議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會二樓會議室

主席：徐主任委員柑妹

記錄：陳瑞容

出席：古委員楨祥、王黃委員小波、范委員秉海、萬委員榮河、陳委員茂吉、黃委員嘉愷、黃委員熙晃、陳委員達村、邱委員振昌、吳委員家俊

列席：陳召集人勝達（請假）、吳總幹事聲祺、何副總幹事仁昌、黎組長美玲、鄭組長淼生、吳主任昌來、劉主任東和（陳麗雲代理）、詹主任秀連、徐主任連城

一、主席致詞：各位委員、各位同仁、大家早安，這次 257 次委員會議，是新埔鎮新埔里長補選結果，非常感謝各位百忙中來開會，謝謝。

二、報告事項：（一）監察小組報告（無）

（二）總幹事報告（無）

（三）副總幹事報告（無）

三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第一組

案由：本縣新埔鎮新埔里第 20 屆里長缺額補選選舉結果（如附件），林陳双美當選案，請審定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埔鎮公所 104 年 5 月 4 日新埔民字第 1043001279 號函辦理。
 - 二、本縣新埔鎮新埔里第 20 屆里長缺額補選選舉業於本（104）年 5 月 2 日（星期六）投票完畢。
 - 三、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3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：「當選人名單，應於投票日後七日內公告。」，即於本（104）年 5 月 8 日前應公告當選人名單。
 - 四、另本會函頒之「新竹縣新埔鎮第 20 屆里長缺額補選選務工作進程序表」第 25 項規定：「公所應於 104 年 5 月 4 日前將里長缺額補選選舉結果清冊、當選人名單及選舉概況表，函報縣選舉委員會。」，提請本會委員會議審定當選人名單。
 - 五、開票結果 1 號候選人林陳双美得票數 352 票、2 號候選人張欣凌得票數 192 票、3 號陳明浩得票數 48 票。
- 辦法：提請本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，於本（104）年 5 月 8 日發布新埔里里長缺額補選選舉當選人名單公告，並函請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第四組

案由：新竹縣新埔鎮新埔里第 20 屆里長缺額補選監察小組會議記錄，提請追認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監察小組會議於 104 年 4 月 24 日召開完竣，討論事項計 2 案。
- 二、檢附會議記錄 1 份。

辦法：提請追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臨時動議(無)

五、主席結論(無)

六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。